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09月1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09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董事会关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关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公司聘任的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09月29日